

短篇小說獎

初審會議側記

記錄◎董柏廷

丁名慶觀察到，不少人將參賽作品寫成故事大綱，「寫作者消化材料時不夠從容，想說的東西太多，便出現以碎片式印象或情節拼裝的作品。對人物快速地反應、告白、困擾、懊惱、即事、即物、即景……儘管這類拼裝有可貴的抒情性，但有點用錯文體，它們較適合放進散文。」他同時發現許多作者還不夠享受編織的過程，「感覺得出來很多人寫的時候滿痛苦的，小說人物顯得沒有個性與特色。不過，被我們推薦入複選的作品，處理人物上，不只有作者自我的投射，已把不需讓讀者看見的部分過濾，將能夠觸動讀者心思的東西保留了下來。」李維菁接著提到，「每一屆都有不同的題材，但今年武俠、穿越變少了，大宗題材如家暴、鄉下艱苦人依然有，同時也看到小說技術掌握得很好的作品，行文、角色都塑造得漂亮，甚至能將幽微的張力拿捏極好。」她亦觀察到近年也有一些作品討論網路或是社群媒體的現象，「大部分人都預知自己的作品要被看、以得獎為目的而來，因此就很難享受writing high的狀態，不過也有作者自覺地注意到這些現象，發展出不同的面相，讓小說創作更進一步往前推了。」

黃崇凱坦言剛開始閱讀作品時有百無聊賴之感，「作者有很好的故事與材料，但不知為何每篇結局都要充滿人性光輝？讀到最後有些受不了，這屆作品確實沒看到玩得很開心、題材寫得很徹底的，大多欠缺駕馭能力，不夠清楚自己在處理什麼，很多篇都虎頭蛇尾，甚至是四、五千字就足夠的題

目，硬寫到一萬兩千字，導致讀來顯得多餘，欠缺基本功，有種哈欠感。」他再細分作品中的幾些狀況，「題材有典型成長故事、霸凌、當兵、性平會、攝影等。我與鄭栗兒各自喜歡的作品都有一些缺陷，沒有特別出色的作品——文字不錯，但故事老掉牙；情節戲劇化，而無法用舒緩節奏讓它慢下來，讓讀者凝視作者所要寫的現場。」鄭栗兒指出自己喜歡帶有大山大河氣魄的史詩作品，「挑選作品首要考量為作品是否具有大架勢，但這一屆未看到亮眼作品。」不過，她也坦言題材更加豐富了，「靈異、兵役、臉書時代、VR，性別題材從最早的男同志到女同志，接著是雙性戀，可惜的是，參賽者文字駕馭還不太純熟。」她接著慨歎，「感覺純文學的堅持顯得疲弱，文學的棒子不應是一般認知的大眾小說，或者臉書式的書寫方式，希望未來文學的棒子可以繼續傳承下去。」

張亦絢提出自己觀察到的作品有三類，「一是直抒胸臆，二是技巧完備，三是具有批判或革新企圖者；而第三類是我認為最難得的部分，因此若有革新可能的作品，即便技巧不完備，我會優先考慮。此屆參賽作品書寫的最大宗，是直抒胸臆型，這是危險很高的類別，除非本身文筆極好且言之有物，用如此單一方式處理素材，才有可能做出比較有趣的成果來。而讓我感覺較淋漓盡致的作品就是三種混著用，而且用得對的。」吳鈞堯表示自己會考量作品的競爭力，「多數作品充滿比賽意識，總提醒自己要獨特觀點、形式上要經過設計、創意上也要玩得新鮮，相較之下，較無此意識的作品就容易被刷掉，而我特別提醒自己要傳統與創新之間取得平衡，因此題材不錯，即便手法傳統者，我依然會選入複審。」他同時回憶起二〇〇七年擔任評審時，與鄭栗兒個別擁護不讓的作品，後來分獲



了首獎與二獎，「那是作品極有競爭力的表現，才讓評審彼此僵持不下。」時至今日，對於創作者們持續創作，他也深表認可，「想到在庸庸碌碌的生活中，還有那麼多人在各自的角落完成一篇可以說服別人的作品、為小說付出心力，讓我很感動。」

短篇小說獎

複審會議側記

記錄◎董柏廷

童偉格表示，「今年作品看不出一致的寫作方向跟臨摹類型，整體呈現出題材多元的現象，我覺得是一件好事。」接著指出作品的缺點，「在表述上，很多作者會陷入獵奇，譬如題材涉及奇怪的工作、奇怪的興趣、描寫太多不必要的細節情況，甚至小說的人物有時候也會展現出非常奇特的景況，顯得缺乏深度，人物扁平、看不出太多深度挖掘的題材。因此這次篩選標準回復到小說技術上的構成，選擇整體較成熟、較完整的，甚至是企圖與以往小說對話的作品。」

甘耀明附議童偉格，他且認為這次閱讀經驗很舒服，「參賽作品無論取材的面向，或使用的技巧，感覺不再如以往單一集中，整個是分散開來的，因此閱讀時，能讀到很多不一樣的作品；其次，創作者在書寫短篇小說時，應該要思考哪些東西要放進小說，哪些地方應該刪去，剪裁功夫務必再清楚一點，否則塞滿不需要的東西，一看就知道是為達到參賽規定，硬將字數撐到頂天，反而會讓整個作品顯得很繁瑣。我想，只要抓準剪裁，作品就會很亮眼。」

往年都評審散文，今年初次評短篇小說的宇文正認為，自己喜歡看到作品呈現多元的狀況，「記得某年看散文時總感覺是同一個寫作班教出來的，但今年看短篇小說，卻發現題材都不太一樣，彷彿是各路好手來參賽。第一次閱讀時，有些作品文字淡得像散文，我本來有些顧慮，但回過頭看第二次時，那些原以為缺乏小說張力的作品，慢慢透出來，顯得耐看，打破了以往對小說的認知。或許，這

個時代的短篇小說已經由不得我們去畫界限了。很多人都很認真在處理現階段的社會現象，譬如，人對時代感到茫然、失望等，也有把網路影響生活以及對社會的衝擊等都放進作品裡頭的，時代感在這批作品中有很清晰的樣貌，即便書寫的題材傳統，參賽者也會認真思考加入新元素的可能。另外，也有作品企圖重現歷史現場，追索台灣某段歷史。」



短篇小說獎

決審會議紀錄

記錄◎孫梓評

詮釋現實的能力

時間：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下午二時

地點：《自由時報》一樓會議室

決審委員：李有成、林俊穎、范銘如、楊翠、廖輝英（依姓氏筆畫排列）

會議開始，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執行長蔡素芬報告收件情形，本屆收到三百六十六件來稿，由丁名慶、李維菁、吳鈞堯、張亦絢、黃崇凱、鄭栗兒等六位委員分三組進行初審，選出三十七篇進入複審。初審委員得以不限篇數，推薦心中值得進入決審的篇目，複審時參與計票。再由複審委員甘耀明、宇文正、童偉格選出十三篇作品進入決審。決審委員公推李有成為主席，五位評審針對作品發表整體看法與評審重點。

楊翠：閱讀短篇小說，我首先注重故事主題清晰度，其次是敘事節奏感，如果前頭過於拖沓，後頭草草了事，就會破壞閱讀感受。再者是文字精確性，此次參賽作品的文字，整體來說是漂亮、乾淨

的，但有些文字深讀後就發現沒辦法傳達故事旨意。最後就是故事動人與否。技巧當然非常重要，有幾篇可以感覺到技術的操演是聰明的，但情感的深刻性不足——即使要寫荒蕪的精神狀態，也要能夠飽滿地呈現出荒蕪感。

廖輝英：讀作品時，可以感覺到此次參賽者年齡層差異較大一些，因此，寫作主題的範圍也差異大一點。這是好的現象。有的作者試圖表現深邃，幽微，曲折，隱密的情節，但不知所終。時間和事件都過於模糊。有些感覺年紀較輕的寫作者，似乎想表達其生活與學業，都是一路「遊戲」過來的，遊戲著遊戲著，到了「遊戲以外的地方」，就跌下去了。反映出來的生活跟前面幾代不太相同，彷彿是在說：我的前途有那麼重要嗎？我一定要有一個正常的工作嗎？可以讀到一種世代差異。此外有部分作者在書寫轉折點時，不夠細膩，小說的轉折沒處理好。

范銘如：有很多文學獎作品讀起來容易膩，因為社會上流行什麼議題，很容易在文學獎作品中看到。但這次整體來說，感覺比較清新，每一篇我都還看得滿愉快的。儘管有些議題仍屬二十世紀的議題，但有了新的表現手法與觀點，或者加入通俗元素，比如鬼或科幻。哪怕這些新嘗試不見得非常成功，但可以感受到作者試圖尋找新的方向，擺脫掉過於學院路數的影響、社會的大議題，或實驗性質的寫作。對我來說，這是正面的發展。

林俊穎：由於指標性文學獎所剩無幾，能進到決審的這十三篇作品，基本功都是很好的，題材還算寬廣，只是某種文青體與文藝腔，仍然太氾濫了些。現在的環境，想寫短篇小說真的很難，如果沒



勇氣或能力面對挑戰，把小說寫得更深入，一個取巧的方法就是往類型的方向靠攏，此次部分作品也有這個趨勢。而最近剛好看到手天使和變性人的新聞，這次就有兩篇作品，觸及相關議題，顯見參賽者很願意去面對現實社會議題的各個挑戰，這也考驗他們如何對應、詮釋現實的能力。

李有成：短篇小說要有有趣的故事，吸引讀者讀下去；題材則不論新舊，新題材能提供創造性，舊題材就看看能否寫出新層面。此外，技巧與形式是非常重要的，再好的意念，如果沒辦法妥善呈現、感動讀者，那就白白糟蹋了。至於文字，該能負載作者想表達的理念。我也認同，有部分參賽作品的段落，讀了兩、三遍，還是無法理解其意涵。至於類型的嘗試，能感受到作者想盡辦法吸引讀者，只可惜出奇未必成功。相較於若干年前的評審經驗，我感覺這些參賽作品觸及的性欲、情欲、社群媒體等題材，有很多是二十世紀時沒辦法處理的。

經評審協商，決議首輪投票，不分名次，各圈選四篇，結果為：

四票作品

〈創雞蔡仔〉（李有成、范銘如、楊翠、廖輝英）

〈拳縫糾結的玫瑰〉（李有成、范銘如、楊翠、廖輝英）

一票作品

〈淡淡的，三月天〉（李有成、范銘如）

〈第二次青春〉（李有成、楊翠）

〈手煞車〉（范銘如、廖輝英）

〈偷生〉（楊翠、廖輝英）

一票作品

〈雨霧中〉（林俊穎）

〈聽說油印室鬧鬼〉（林俊穎）

〈阿尼在暗房〉（林俊穎）

〈米米〉（林俊穎）

○票作品

〈VR動物園〉、〈鴿之舞〉、〈次等感情〉

未獲票作品不列入討論，評審針對獲得一票以上作品發表意見。

一票作品

〈雨霧中〉

林俊穎：這是一篇玩弄後設、關於小說的小說。在閱讀過程中，呂赫若，魯迅，郭松棻，黃錦



樹，甚至張惠菁，或日治時代朝鮮作家張赫宙、馬奎斯、卡夫卡，都可以被包括進來。我相信作者應是科班出身。這篇小說確實不容易讀，設有兩條軸線：其一是假設呂赫若在一九五一年沒有死，到九份去當礦工，繼續宣揚實踐其左翼理想，和他作伴的是學生、革命伙伴「寶蓮」——這名字也借自呂赫若小說人物「寶蓮」。另一條軸線，幾乎是在跟郭松棻致敬，用極力模仿其文風的筆調書寫，最後寶蓮向警察告密，也都像〈月印〉的翻版。這樣的小說，若放在課堂上做為小說的實驗，我如果是老師一定給一百分，可是它當然也會引起很大的爭議，包括在閱讀上的困難。至於作者是不是對後設有相當的理解，或是其操作程序是否有瑕疵，都還可以更深入討論。作者通篇想表達的就是，文字（或小說）到底是怎樣的東西？這也是後設很重要的核心。這篇的文字非常好，學郭松棻學得非常地道，沒有文藝腔的壞毛病。儘管小說中故弄玄虛的地方，有時變得自我矛盾，不過，我還是給予相當的肯定。

李有成：我隱約覺得這篇小說跟鹿窟事件有關，本來很期待，但不曉得是否已對革命題材的小說有先入為主的看法，這一篇的文字糾纏，作者想表達的東西，讀起來有一點隔閡。

楊翠：作者把三個主題雜揉得太不清晰，一開頭想要討論文字做為祕術；到了中段則透過鄭文的話語，要處理的是組織內部不同的觀點跟矛盾；到了後面又變成在書寫倖存者。似乎野心太大，把太多東西塞進來，使小說變得太擁擠。但我認同其文字是有感染力的。

〈聽說油印室鬧鬼〉

林俊穎：這篇讀起來相當有趣。寫高中女學生的同儕壓力，不造作，沒有文藝腔，不誇張。雖然我距離現在高中生很遙遠，但讀完會讓我願意相信那種無形的霸凌真實存在，作者寫得很到位。整篇小說日本味道很重，有點聯想到湊佳苗，而作者似乎也偏向類型小說借鏡。可惜到最後，出現相當大的敗筆，最後兩頁是沒辦法說服我的，那個閃躲也是整篇小說的致命傷。因此，雖然我讀得很享受，但沒有很堅持。

楊翠：作者把高中生的社群世界寫得非常傳神，又不會太刻意，只可惜整篇小說從口交的情節出現後，就失準了。

〈阿尼在暗房〉

林俊穎：這篇小說寫得相當好。某些作品可能會文勝於質，但它文質比例很完美。小說描寫當下魯蛇年輕人怎樣面對自己沒有明天的處境。寫得很淡，不誇張，不要弄文藝腔。當智慧型手機發達，拍照如此輕易，那麼，攝影到底還能是什麼？作者讓我們慢慢領略所謂攝影，無論鑑賞力，專業能力，跟美的能力，都是需要的。隱約可以讀出，當阿尼站在那個仿似希區考克電影《後窗》的頂樓加蓋的房間，內心的聲音是：我要捍衛我的自由，我不想過體制的生活。雖未明寫拒絕體制的原因，只寫他寧願跟老伯伯一起舉牌，賺取支應生活的起碼費用，但讀了之後很被感動。作者顯然對攝影很有研究，可小說中提及兩位法國攝影師，應是很重要的線索，卻硬生生拋給讀者，就算現在Google很方便，也應該設法在行文當中，稍微解釋一下才好。



廖輝英：這一篇小說的主角，雖自認攝影技術很好，但其實是個魯蛇，他心底也不覺得自己能夠達到如同小說中提到的法國大師那樣崇高的地位——攝影裝備要花錢，他沒有很好的經濟來源，因此，他寧可去舉牌和發傳單，因為他心底認為自己已被科技打敗了——當科技改變社會，很多原本講究手工的工作被取代。另外，這位主角並非不上進，但不夠順遂，奧援不足，他雖表現得無所謂，心裡其實是很受傷的。

林俊穎：我想，身為年輕世代的阿尼，未必對科技有挫折感，只是他為什麼自甘做一個魯蛇，小說中沒有給讀者心理建設的過程。但我覺得，無論是「暗房」或阿尼所住的那個頂樓加蓋的房間，其實都是「蟄伏」的過程。因為好友阿銀的女朋友希望學攝影等種種緣故，阿尼最後也被觸動而覺醒，於是他拿起相機拍照，而不是去做舉牌的工作。這個結尾很打動人。

〈米米〉

林俊穎：這篇故事很簡單，寫一個十九歲少女因父母離異，去當酒店小姐，而她可能從小就有憂鬱症。作者使用很內斂的敘事方式，講述一種淡淡的哀傷：想要尋找一份感情，跟他人建立關係，但又身處某種封閉狀態，因而所有的過程都不斷地在撞擊，讀到最後會有點同情小說人物——雖然在那樣的哀傷之下，竟然必須去當酒店小姐，在某種程度上說服不了我，但基於小說的整體效果，我還是願意投它一票。

廖輝英：作者描寫米米就讀私立大學，沒經過多長考慮就決定當酒店小姐，但，酒店小姐也要具

備一定的天資才能夠入行，描寫上稍嫌不足。而米米的心理殘障是另一個問題，她大概沒辦法跟別人建立關係。其實，整篇小說的敘述有部分打動我，但作者對於米米的人生安排較為晦暗，且不太有說服力，因此才沒投它一票。

楊翠：這篇在第一段就出現邏輯的問題。米米在酒店自稱「小綠」，被反問為何不乾脆叫「小緣」，但「綠」跟「緣」的相似性，不是因為讀音，而是字形。其實這篇小說後頭有感動我。只可惜第一頁就透露了米米太多訊息，小說的韻律感沒有掌握好。

一票作品

〈淡淡的，三月天〉

范銘如：這篇根本不應該來參加文學獎——文學獎題材通常比較重鹹，有特殊性，才好發揮。畢竟寫作要寫得鋪張或用力，比較容易；要寫得很收，很內斂，很淡然，就很難。這篇小說乍讀有點不知其所以然，但它其實試圖處理「錯置」與各種似是而非的狀態：表面看起來景物依舊，實則人事已非。明明喝的是「茉莉茶」，唱的卻是〈杜鵑花〉；嘴裡唱著「杜鵑花開滿小溪畔，多美麗啊」，真正要說的是，那朵花已經插在別人的頭上。讀著也可以感受到，這對男女早已斷電，只是在耗著還沒用完的備用電力，一如小說中那間飯店。作者安排很多小細節，比如這對前任情人正要脫衣、重歸舊情時，外在現實環境就會有一些細細碎碎的干擾打斷他們。那些設置讀起來很自然。因此這篇小說的



文學性其實是很強的。甚至這兩個角色，換成同性，也可以成立。雖然通篇沒有什麼big deal，也沒有事件或高潮，但作者懂得適時釋放一些訊息，很成熟，不討巧。

李有成：題目取得很好。一如小說要書寫的感情淡淡的，若干情欲也淡淡的。這就是我一開始所講的，如何用文字技巧來負載你要處理的題材。此篇文字沒有語不驚人死不休，技巧也非特別突顯，但要寫的是內在情感，有一點哀愁，有一點懷念。這樣的作品參加文學獎，有時會被看走眼。讀了很多篇企圖使人驚喜的小說之後，反而覺得這篇娓娓道來，有其成熟感。

林俊穎：我對這篇的疑慮是：小說中這對前任情人，男的四十歲女的三十八歲，某種程度而言都是「人生勝利組」——或許不至於說他們飽暖思淫欲，但他們所面對的感傷與缺乏，實令人難有同感。

〈第二次青春〉

楊翠：這篇小說有三個部分處理得很好。其一是「變性」議題由親子二人一起面對，孩子吃荷爾蒙變性，母親則一直為她尋找能順利度過第二次青春的藥，母女之間的扣合點，讀來滿感動的。其二是「第二次青春」的意象：重生、重新轉世成人、或最後那傷口不能痊癒……作者到位地寫出與痛共存的過程。其二是作者把「美人魚」詮釋為雙重存在，而非特指陰或陽，一如小說人物希望從男變女，但這社會卻又不斷把人標誌成「男」或「女」，因此不管成為哪一種性別，彷彿都有一個匱乏存在。台灣漢人傳統習俗有所謂「栽花換斗」，一般是用蓮蕉花，小說中緊扣這個習俗，用的是紅、白

百合。文字雖稍微文藝腔，但還算乾淨、清楚。

李有成：寫同性戀的小說題材比較多，寫變性過程的好像不多。讀到這篇小說的最後一句：「已經不痛了。」明明是大白話，但對我來說簡直是詩的句子——作者把變性的煎熬，用大家都看得懂的五個字給含納。花的意象跟小說人物有所關聯，處理得滿好的。整篇小說在敘事時，作者使用相當清楚的中文來寫；到了對話，則設法用閩南語表達，相互襯托，滿成功的。

廖輝英：我有點納悶，小說中母親對於孩子決定變性，是那樣百分之百配合，幾乎沒有掙扎，一個個父、母親絕對不會這樣的。由於小說中顯示出過度的快樂，迎合，順從與同意，我反而覺得比較不自然。變性會遇到的許多辛苦與困難，應不是如作者所寫的這樣順遂。

林俊穎：這篇讀起來很順暢，台語文的古雅運用，也寫得非常好，但關於變性的實際狀況，作者可能想得太簡單了。無論紅花、白花，或美人魚的意象，都是過於理所當然的想像。此外，小說人物決定變性時，起碼已三十五歲了，但他一路走來的心理歷程，包括跟父、母親如何互動，幾乎都是空缺的。

李有成：因為是短篇小說，無法處理那麼多變性的前製作業，篇幅不夠，只能比較濃縮地寫。

楊翠：其實作者在小說中，寫因變性而執行的「擴張術」還是滿細膩的。

范銘如：太多珠玉在前，因此現在關於LGBT的題材真的很難寫——如何再推陳出新？這篇寫得中規中矩，有一點美化與簡化，也有點太政治正確。在母親完全支持的愛的環境下，小說人物竟也完



全可以克服自己的身體。因為太美好，就顯得很表面。

〈手煞車〉

范銘如：〈阿尼在暗房〉的主角是魯蛇，這一篇的主角則是老魯蛇，完全搞不清楚社會狀況，作者描述了很多他的心事，是這幾年參賽作品裡，比較少看到的角色，願意給它一點支持。

廖輝英：此篇主角是很常見的小人物，他的所有表現都符合他的人格，職業與當下的處境。非關男女或色情與否，人生偶爾會有那種down到低點的時候，那低點包括家庭，情欲，人生的種種，而身陷在一個名為魯蛇的暫時的小窟窿。對小說主角來說，性的想像，是轉機的可能，彷彿因此可以超越以往平凡、守規矩的人生。結果冒險失敗了，他回到原來的人生。其實，每一個行業都有這樣的性別攻防戰。作者把那男人從輕浮的表現變回教練的派頭，寫實、貼切且自然地寫出來。這是一個小人物「小小的奮鬥史」。

〈偷生〉

楊翠：這篇的好處是用兩段非常反差的故事情節，去談進行式的瀕死經驗——性也是瀕死的情境。交錯的寫法有其聰明度，雖然有時又太工整了。作者無論寫死或性，文字都還滿到位的，小說中描寫母親「熱衷所有能夠不要死的偏方，可是對於活，失去了興致。」寫出了很矛盾的生存姿態：非常用力地不要死，卻忘記活是什麼；性也一樣，非常用力在性上面，事實上是一種荒蕪。

廖輝英：小說中的母親只剩六個月生命，吃藥可以再延遲一個月，然而那壽命的品質是非常不好

的，可說是偷來的。小說中的女兒，則從網路找到一個炮友，她的性愛技巧可能不錯，但那個男的已婚，有小孩，這一份偷情是死棋。兩種「偷」都是絕望的。一個是安靜的絕望，跟死亡硬碰硬；另一個在歡愛後爭執，也是硬碰硬——顯見兩條敘事線索是互有協調的。小說中寫那個老女人在等死，死亡其實沒那麼可怕，人怕的是死亡來臨前會迎來什麼。母女害怕地等待著，最後都等到了「死期」，這和標題「偷生」是非常悲哀的呼應。

林俊穎：這篇小說顯而易見想要描寫用性來對抗死亡，我只有一個疑問：小說中出現的到底是兒子還是女兒？人稱有時候有點混亂，無法分辨小說中的「他」指的是誰。

楊翠：「他」指的應是父親。

李有成：這篇小說裡性愛場面的敘述非常露骨，並非露骨的書寫不對，而是，有其必要嗎？

范銘如：確實，我認同作者在性方面的操作太用力了，顯得不會寫死。同時，兩條線的交織實在過於規律、機械。

四票作品

〈創雞蔡仔〉

范銘如：就小說寫作技術來說，這篇非常純熟，有節有度，何時要驚嚇讀者，高潮點在哪，迴轉時還懂得給你一張罰單——留下餘韻。通篇無論敘述或對話都用台語寫，雖然小地方可能還有點卡卡



的，或是有時刻意粗鄙，但因蔡仔在市場討生活，脾氣又暴躁，他講的話完全符合其身分與個性。要用國語描寫殺雞已經很難，還全程用台語寫，那是特別困難。並且，專注在台語寫作的小說常會把重點放在推敲台語文上，文學該有的布局好像變得不甚重要，但這篇的語文跟小說敘事非常均衡。包括最後也會知道為何過程中一直談及闖雞。文學的敘事與布置都考慮到了。唯一缺點是雖很成熟，但讀時會覺得：作者在操弄我，沒有打動我。

楊翠：整個敘事節奏感很好，故事充滿迴旋轉折起伏，用台語進行細節的描述，但不顯扞格。市場的臨場感非常鮮活，蔡仔的人物形象、文字跟故事的主題，高度密合。作者很會寫故事，但情感的滲透性相對不足。有些地方的設計，比如阿華跟秋月的關係，很有巧思。在小說中寫電宰場，也是過去從沒有讀過的，包括其中可能有官商勾結的問題，這個主題不是很抽象、有社會現實性，但作者以沒那麼刻意、擦邊球的方式去寫。

廖輝英：這篇最精采之處，是蔡仔跟三個女人之間的互動。他和賣麻糬的麗玉箭在弦上，就要發生性關係之際，卻想起自己的老婆阿華跟秋月之間曖昧的互動，可以得知秋月對蔡仔造成了挑戰——蔡仔面臨很多生命轉折：職場改變，不能殺雞；婚姻生活改變，太太不跟他做愛。當阿華生病、信教、不想殺雞，秋月來代替，專業技術幾乎與蔡仔齊等，好像多一個人要來搶他太太。因此，整篇小說要說的事情非常明確，但不明講出來。

李有成：這篇小說其實滿複雜的。放到一個更大的格局來看，也可視為現代文明對傳統的打擊。

當然改用電宰等種種考量，但不能殺雞是對蔡仔專業的否定，也引申到對他性能力的否定：他的人生被閹割了。所以從頭到尾，閹雞的意象不斷出現。而過去，我們看同性戀小說，很多是描寫中產階級、都會的。現在把這題材放進庶民生活裡，也非常自然，從姊妹情誼延伸至同性戀的境界去。作者在這方面的經營，是相當成功的，相當盡責在處理一個很不容易寫的議題。

林俊穎：這篇讀來好老舊的氣息。通篇台語文書寫是很稱職，完全吻合了市井人物的聲腔表情。我的疑問是，作者的台語文書寫處理外在、動作的順暢，到了要深入內心、情感時恐怕是很大的困難與考驗，只能點到為止？因此整篇顯得扁平，一個個場景走馬燈似地晃過去。

廖輝英：因為蔡仔是殺雞的，也許不會有太稠密的心理活動？

李有成：就主角的設定來說，這樣的處理是對的；就作者的技巧而言，則有點覺得閹雞和性之間的連結，太明顯了。

〈拳縫糾結的玫瑰〉

范銘如：這篇也是特殊議題，因此容易在競賽中躍出。前面的敘述有點凌亂，直到中後段的故事爬梳，主角的個性與情感才比較清楚。其好處是結合社會議題，無論性的描述、新的科技，該有的都有。但這樣煽情的題材，還好沒有寫得太過。結尾也滿勵志的：小說主角想要去幫忙因為他跌倒的那個人。文字也很不錯。

楊翠：作者寫小說人物的幻肢、幻痛，而他的性，又能扣緊那種虛幻感覺，「膨脹堅硬的下體成



為肉身最真實的延伸」；因為幻肢經驗，性的想像與執著，有了可以安放的地方。此外，作者藉由小說中那個「港邊晴倉庫」，把人物內心世界寫得更加深刻——他通常像怪物一樣被觀看，但在倉庫裡，他得以透過監視器，成為神一樣的存在，成為一個觀看者。缺點是結構比較拖沓，若干文字或意象、甚至題目，沒那麼精確。整體來說，不是那麼成熟的小說，但是比較能打動讀者。

廖輝英：這篇小說人物是一個心臟強大的人，所以他想爭取工作，不要在家裡繼續接受媽媽照顧，要找一個他可以掌控的東西——就算是透過監視器。

李有成：這是一個殘缺而想追求完整的故事。主角透過性，追求完整，也追求生活與工作。彷彿有一個往正面去的力量在推動著他。特別是小說結尾的描寫，如此，也給「自由」一個比較新的意義。

林俊穎：這是文藝腔雕琢得最嚴重、最失控的一篇，讓一個青少年的內心聲音不時吐出「濃得化不開」的詩句，是在破壞這篇小說，改成第三人稱的全知觀點或許會好一些。最後的收尾也太濫情。

所有獲票作品討論完畢。因為一票作品皆未獲其他評審支持，評審決議，第二次投票從六篇獲得二票以上的作品中，挑選五篇給分，最高5分，最低1分。結果依得分高低排序如下：

〈刨雞蔡仔〉 24分

（李有成5分、林俊穎5分、范銘如4分、楊翠5分、廖輝英5分）

〈淡淡的，三月天〉 16分

（李有成 4分、林俊穎 4分、范銘如 5分、楊翠 2分、廖輝英 1分）

〈拳縫糾結的玫瑰〉 13分

（李有成 3分、范銘如 3分、楊翠 3分、廖輝英 4分）

〈第二次青春〉 10分

（李有成 2分、林俊穎 3分、范銘如 1分、楊翠 4分）

〈手煞車〉 8分

（李有成 1分、林俊穎 2分、范銘如 2分、廖輝英 3分）

〈偷生〉 4分

（林俊穎 1分、楊翠 1分、廖輝英 2分）

評審決議依得分高低，由〈創雞蔡仔〉獲得首獎，二獎為〈淡淡的，三月天〉，三獎為〈拳縫糾結的玫瑰〉。〈第二次青春〉、〈手煞車〉兩篇同列佳作。會議圓滿結束。



短篇小說獎決審簡介

李有成

一九四八年生，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研究所博士。曾任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所長，現任歐美研究所特聘研究員。曾三次獲得科技部（前國科會）傑出研究獎。著有《記憶》、《踰越：非裔美國文學與文化研究》等多冊。

林俊穎

一九六〇年生。政治大學中文系畢業，紐約市立大學 Queens College 大眾傳播碩士。曾任職報社、電視台、廣告公司。曾獲台北國際書展大獎與金鼎獎。著有小說《猛暑》、《我不可告人的鄉愁》等多冊，散文集《盛夏的事》。





范銘如

一九六四年生。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東亞文學系博士。現任國立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特聘教授兼所長。著有《空間／文本／政治》、《眾裡尋她：台灣女性小說縱論》等多冊，並主編多本文學和評論選集。



楊翠

一九六二年生，台灣大學歷史系博士。現為東華大學華文系副教授。著有《永不放棄：楊逵的抵抗、勞動與寫作》、《壓不扁的玫瑰：一位母親的318運動事件簿》等多部；編有《希望有一天》等。



廖輝英

一九四八年生，台灣大學中文系畢，現專事寫作。曾獲《聯合報》與《中國時報》小說獎、吳三連小說獎、金馬獎改編劇本獎等。著有小說「老台灣四部曲」、《油蓎菜籽》等；散文集《雨，下在平原上》等多部。有多部小說改編為電影、電視。